

# 彰化縣花壇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學校課程總體架構

## 3、課程架構

### 3-2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 (國小 3-2)

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課程名稱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					
	第一學期週次	第二學期週次	進度	領域課程融入	彈性課程融入	學校活動融入
家庭教育	1-20 週	1-20 週	依課程進表實施	綜合領域 語文領域 健體領域	校本課程 人權、品德、生命、安全、防災、生涯規劃、多元文化、閱讀素養、戶外教育	輔導室 母親節活動
性別平等	1-20 週	1-20 週	依課程進表實施	健體領域 綜合領域 生活領域	校本課程 人權、品德、生命、法治、安全、家庭教育、多元文化	健康中心保護自我宣導活動
家庭暴力防治	1-20 週	1-20 週	依課程進表實施	綜合領域 生活領域 健體領域	校本課程 性別平等、人權、品德、生命、法治、安全、防災、家庭教育、生涯規劃、多元文化	生教組 防止暴力宣導活動
性侵害犯罪防治	1-20 週	1-20 週	依課程進表實施	生活領域 綜合領域 健體領域	校本課程 人權、品德、生命、法治、安全、家庭教育、多元文化	生教組 性別平等宣導活動
環境教育	1-20 週	1-20 週	依課程進表實施	自然與科技領域 生活領域 綜合領域 語文領域 藝術與人文	校本課程 性別平等、環境、海洋生命、法治、科技、資訊、能源、防災、多元文化、戶外教育、國際教育	訓育組 戶外教育活動 衛生組 師生環境教育研習

備註：1. 請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課程時數規劃上、下學期之節數。

2. 各校可依據其同質性規劃複合式課程（如課程中同時包含家庭教育課程及家庭暴力防治課程、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與性別平等教育課程）。